

中国国家书目计划及其进展

黄俊贵

《中国国家书目》将于1987年问世。它具有月速报本和年积累本,内分正文和索引两部分。正文包括中文及其他文字,每种文字再区分出版物类型,均按《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编排;索引包括主题、题名、著者有三种。书目的编辑、出版方式,近年内拟以电子计算机M—150H系统脱机处理,1990年之后改按联机终端编制。建立全国中文书目数据库,生产中文机读目录、目录磁带及软盘,并在编辑统一编目卡片的同时,根据收录各种出版物类型的书目数据量,发行分册印刷本。它力图以内容精博、编辑审慎的标准,跻身于世界书目控制系统。

《中国国家书目》的编制,标志着中国书目工作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具有继往开来的重要意义。它一方面继承发扬中国目录的传统,另一方面又吸取外国的现代书目方法,是在两者结合的基础上,制订计划,使之成为沟通中外书目情报,实现文献资源共享的有效手段。

众所周知,中国国家书目源远流长,具有灿烂的业绩和丰富的遗产。但就近现代所编制的各种总书目而言,却没有完全具备国家书目的职能,迄今仍未编制正式的国家书目。

纵观本国及世界各国的国家书目工作经验,特别是1977年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与国际图联联合召开的国家书目国际会议以来,发展中国家的国家书目迅速发展的态势,

《中国国家书目》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将编辑工作与全国出版物缴送工作、统一编目工作紧密结合,并作为全国书目中心的核心

成果。其主要任务是:

1、全面记录中国出版物,以真实反映一个历史时期文献发展状况;

2、按照《国际标准书目著录》(ISBD)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文献著录法,编辑、发行具有统一题名、标准著者名称、汉语主题词、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等三个分类号的统一编目卡片,以推动全国图书馆目录的标准化。

3、定期出版发行印刷本的国家书目年刊和速报本月刊,以及时报道全国出版物。

4、生产机读型的国家书目,建立全国中文文献数据库,使中国国家图书馆最终成为中国书目自动化、网络化中心。

北京图书馆作为《中国国家书目》的组织管理机构,设有《中国国家书目》编辑组、中国连续出版物中心、全国联合书目组,以及配合这些单位工作的自动化发展部等单位。他们可与世界书目控制指导委员会(UBC)和国际连续出版物数据系统(ISDS)等国际组织取得联系,并与国内有关方面共同合作。《中国国家书目》编辑组则是具体承担书目数据收集、整理的编辑工作部门。其拟定实施计划的步骤,大体可见第37页图1。

二

《中国国家书目》作为书目控制的基础,与中国出版物的收集、利用是相辅相成、相互制约的。正如七十年代以来出现的“世界书目控制”(UBC)和“世界出版物收集和利用”(UAP)两项世界性计划,它们往往相提并论,相得益彰。可以说,前者是手段,后者是目的。基于文献资源共享的目的,必须首先互通情报,才能互通有无。但书目情

报的获得又来源于出版物本身,因此,健全出版物样本的缴送制度,全面收集国内出版物就成为编制《中国国家书目》的前提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国家十分重视出版物的统计、登记工作。自1951年,各项有关出版物样本缴送制度的颁布与实施,不断完善。1985年,文化部颁布《图书、期刊版权保护试行条例实施细则》,对缴纳出版物样本作出明确规定:“图书、期刊出版后三十天内,出版单位应按国家规定向国家出版局、北京图书馆、中国版本图书馆缴送样本;地方出版单位还应向本省、自治区、直辖市出版管理机构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图书馆缴送样本。过期未缴,经通知后仍不缴纳者,分别由国家出版局或省级出版管理机构通报批评,情节严重者还应罚款,罚款额为应补缴的样本书刊定价的五至十倍”。中国出版物样本缴送制度经过历年的调整,将最后以法律形式固定下来,从而使国家图书馆的出版物缴送工作得到可靠的保证。

实践表明,由于中国的出版发行业属于国营事业,其工作目标与图书馆一致,为保存和阐扬祖国文化,充分发挥出版物作用,一般出版社均将样本的缴送列入自己的日常工作。以1983年为例,据出版年鉴统计(台湾省和香港、澳门地区暂未包括),全年出版新书(不含重印)计20,156种,其中属于北京图书馆入藏范围的中文图书为16,555种,该年进行统一编目图书为15,260种(中小学教科书等部分图书不予统一编目),占本馆入藏量的92%强,占全部新书量的75.7%。据不完全统计,正式出版物漏缴率一般不超过10%。1985年,北京图书馆入藏本国出版物的情况是:中文出版物,图书三万余种、期刊10,701种(包括非正式出版)、报纸1,084种(不包括县及其以下报纸)。少数民族文字出版物,图书1,443种、期刊103种、报纸55种。中国版外文图书约1,000

余种。各类出版物通过缴送获得均在90以上。显然,这一入藏种数不能反映全部中国出版物,其中未有入藏部分,大抵有三种情况:(1)国家图书馆不拟入藏的出版物,如散页宣传品、页数甚少的小册子、连环画、县及其以下的报纸等;(2)非正式出版物,目前尚未全面征集;(3)部分出版物仍有漏缴或漏购。

近年来,北京图书馆为实现全面入藏、全面编目,使《中国国家书目》所收录文献更接近于出版发行实际,着力加强采购工作。主要采取了三项措施:(1)在按国家规定接受出版物样本的同时,另向各出版社购买快样书,争取以最快的速度获得出版物样本,缩短编目周期,并解决个别出版社不愿将价格昂贵图书无偿缴送的问题;(2)除接受连续出版物缴送本外,采取直接向出版单位订购与通过邮局订购相结合方式,力求不发生遗漏,以建立全国连续出版物中心;(3)对本国非正式出版物的出版发行情况进行全面调查,拟逐步地、有选择地入藏,并收录于国家书目。

《中国国家书目》收录出版物范围,拟确定以国家图书馆藏书为基础。这是因为,中国缴送本制度存在着两个方面需要解决的问题。其一,缴送制度实施范围的局限性,除非印刷型文献尚未向国家图书馆缴送外,另有非正式刊行的出版物,不属于缴送范围;其二,对缴送本本身仍需要进行选择。由于缴送本包括专门出版机构现期刊行的全部出版物品种,其中尚有信息价值不高、时效性很强的部分,需加以适当的剔除。解决这些存在问题的有效办法,只有通过国家图书馆的藏书补充和书目控制去实现。也就是说,《中国国家书目》对缴送本不是“有文必录”或无所补充,而是首先进行选择,然后根据需补充藏书,对无法补充者再转录其他书目资料。力求以此达到双重效应,即一方面从总体上反映中国历史阶段的出版物

全貌,另一方面与二次文献服务为基础的书目控制相结合,直接提供读者服务;使之既具有统计登记性质,又具有文献检索职能。

《中国国家书目》收录出版物范围及其数量的初步计划如下(见第37页图2):

综上所述,《中国国家书目》的收录范围可以基本体现“对一个国家出版物的可靠而全面的记录”。从“可靠”而言,《中国国家书目》所收录的出版物都将经过专门的行政机构登记。在中国,“非正式出版物”与“未经登记发行出版物”的概念并不完全相同。它们之间的区别在于,前者经过合法的登记手续,可以准确提供作者身份、出版背景、印刷日期等。其所以为“非正式出版”,仅仅是因为不属于专门出版机构刊行,或者虽由专门出版机构刊行,但因内容不甚成熟、读者面过窄等而未正式发行。后者则是指未经有关出版行政部门允准,内容低劣的出版物,或者仅限小范围内交流,而不供作公开发行的出版物。从“全面”而言,《中国国家书目》不仅在其收录的文献类型及其数量上基本可以反映中国出版物全貌,而且就每一种出版物的著录也是全面的。这里需要加以说明的是,《中国国家书目》根据本国大部分图书馆没有将“政府出版物”单独进行收集、整理的实际情况,而未用“政府出版物”一词,但这并不等于没有收录此类出版物,它或作为图书、连续出版物,或被列入非正式出版物。“全面”还体现在,《中国国家书目》确定的“国家——语言”综合原则,除收录本国领土内出版的各种语言、各种文献类型和各种载体的著作之外,也拟收录外国出版的汉语文著作。这是出于出版物本身与文化、语言有直接关系考虑的:(1)中国历史悠久,在世界范围形成了许多有关研究中国的学科(诸如中国古文字学、敦煌学等),这些学科研究的汉语著作(当然,还有其它语文的著作,目前不拟收录),同其它汉语出版物一

样,都是反映中国文化发展的重要资料;

(2)汉民族人口众多,许多国家都有华人,他们无论是否具有中国国籍,在一定范围内仍然保持着使用汉语的习惯,并用汉语写作出版图书、杂志、报纸等,这些精神产品并未泯灭自己民族的特征,依然与汉族文化传统息息相关。为了发展中国的民族文化,在《中国国家书目》中收录国外出版的汉语著作也是理所当然的。

三

《中国国家书目》的书目数据,主要通过统一编目和国家图书馆的其他书目资料获得。

中国图书统一编目工作始于1958年,中断几年后,1972年由北京图书馆恢复此项工作。目前,中文统一编目在全国订户有五千余个,每年平均出版一万六千种以上,发行卡片二千万张以上,各大中型图书馆几乎100%接受统一编目成果,其中占80%的藏书是直接使用统一编目款目卡片。为提高书目信息的使用价值,自1984年起,统一编目款目卡片采用《国际标准书目著录》(ISBD),1985年又在采用《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简本)》、《中国科学院图书分类法》标引三种分类号的同时,以《汉语主题词表》为依据标引主题词(每条款目平均三个),截至目前,已标引约两万种图书。

《中国国家书目》编辑组在全面推行《国际标准书目著录》计划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文献工作标准的同时,着手编制中国个人著者姓名、外国著者中译名、团体著者和统一书名的标准文档。其目的在于解决国家书目的检索点及用作其他排检性目录时标目的统一,即实现各种不同名称的标准化,以提高电子计算机汉字处理系统在进行文献检索中的查准、查全率。标准文档根据常用、惯用、通用原则进行选择,并实现统

一,其中所包括的各种不同的名称是:中国著者的不同名称(原姓名、字、号、笔名等)、外国同一著者的不同译名(不同音译、原名、中国名、笔名等)、同一图书的不同名称(原名、别名、不同译名等)。标准文档的建立将保证用户通过每一条款目的分类、主题、书名、著者四种不同途径,顺利进行文献检索。对于各国国名的著录,也拟参照世界书目控制指导委员会(UBC)与国际标准化组织第46技术委员会秘书处(ISO/TO46)合作编制的《各国国名》处理。中国各个不同历史时期的名称(朝代名称)则采用习惯称谓。

目前,中国版外文图书已按《英美编目规则》(AACRII)进行统一编目,它可与美国国会图书馆所编机读目录(LCMARC)国外版外文图书的项目互相转换。从而提高编目工作效率,及时满足读者的文献需求。我们深信《中国国家书目》以统一编目数据为基础,将根本改变过去各种总书目由于各自为政形成的著录格式不统一、著录内容不完整、著录详简程度不一致等弊病,使其利于开展国际书目情报交流,成为世界书目控制的有机组成部分。

国家图书馆其他书目资料,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1、入藏于国家图书馆,而不属于统一编目的中文图书书目。这主要指国内非正式刊行及其他出版物书目。从全国图书馆而言,由于这部分出版物发行量小,各图书馆入藏情况大相径庭,也就没有进行统一编目的需要。但他们采用与统一编目相一致的方法进行整理、加工,属于国家书目的基本数据。

2、国家图书馆入藏中,除中文图书以外的其他文种、其他类型出版物书目。这除本国版外文图书可通过统一编目获得数据外,中国十七种少数民族文字图书书目,按《国际标准书目著录》方法,并用汉字注释、说明原文,目前唯因排版、印刷等原因,用各

种少数民族文字本身著录困难较多,拟暂以汉字代替。目前,中国国家图书馆经国务院批准,已正式成立中国连续出版物中心,并代表中国参加世界连续出版物数据系统(ISDS),各种连续出版物将按该系统要求,著录新刊、改名后的第一期及停刊期。连续出版物以外的其他出版物亦以标准著录方法,纳入《中国国家书目》。

3、国家图书馆尚未入藏的出版物书目。这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国家图书馆不拟入藏的出版物书目,如专利文献;二是因遗漏缺藏的出版物书目。前者目前数量不多。将逐步根据国家专利局的著录载入国家书目。后者则通过各地区及全国联合书目,或有关书目加以补充。

《中国国家书目》数据计划中另一问题,是与“在版编目”(CIP)的关系。我国“在版编目”(CIP)计划尚在酝酿阶段,一俟付诸实施,拟将其简要的项目数据,反映于《中国国家书目》月速报本,这对于保证图书馆预先获得书目情报,有目的进行出版物的采选,无疑具有重要作用。

《中国国家书目》的著录项目,一般采取详细级次(第三级次),即包括全部著录项目。由于中国已参加国际标准书号中心,并分配一位数字“7”,为中国国际标准书号系统的组区代号,今后《中国国家书目》的“文献标准编号及有关记载项”内将出现这一编号(如ISBN 7—144—00316—X)。同样,中国作为国际连续出版物数据系统(ISDS)的成员,在《中国国家书目》中亦著录国际标准连续出版物编号(ISSN)。现在该系统国际中心已对中国的部分连续出版物分配号码。为继承和发扬中国目录,注意揭示出版物内容的传统,《中国国家书目》保留提要项目,拟有选择地采取提示性提要。同时,出于文献检索并直接提供文献服务的目的,书目中的各条款目除文献著录项目外,另增加书目编号:国名缩写字母(CN)、

建立地方文献数据库 促进地区出版物资源共享

广东省中山图书馆 莫少强 执笔

一、前言

地方文献是地区性出版物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些出版物从各方面反映了当地各族人民进行四化建设的历史进程,是国家的重要资源和财富。目前,地方文献在我国省、市、自治区公共图书馆已受到普遍重视,许多馆建立了地方文献专藏,对文献的收集、整理、报道和利用做了大量工作,为当地的四化建设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但是,我国的地方文献工作基本上还是沿用传统的理论和方法,在各方面已远不能适应当今信息社会的要求。在今天新技术革命浪潮蓬勃兴起的形势下,公共图书馆的地方文献工作怎样才能适应时代的需要这一重要课题,已历史地摆在我们图书馆工作者的面前。我们认为,面对新技术革命的挑战,地方文献工作必须实现现代化,才能使传统的地方文献工作获得新的发展,从而达到促进地区出版物资源共享的目的。基于这种认识,我馆在原有地方文献工作基础上,开始用电脑建立地方文献

数据库。这项工作已被列入我省的重点科研项目,得到了当地人民政府和全省各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目前建库工作进展顺利。该数据库建成并投入使用后,将纳入我省科技信息管理系统,成为我省地方文献的查目中心,在我省的四化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

二、收录范围与文献源

建立地方文献数据库,首先要明确收录范围和解决资源问题。对地方文献的收录范围,我馆前馆长杜定友先生曾提出过著名的“史料、地方出版物和地方人士著述”三部分的论述,这一见解已被我国图书馆界所接受和采纳。我馆的地方文献专藏也基本上是按照这一模式建立的。我省地方文献数据库的收录原则是:

1. 具有广东地方特点,并有一定学术、史料价值的文献资料(包括有地方特点的科技文献)。
2. 反映本省人物(包括广东籍知名人士以及在广东有过影响的非广东籍人

年代号、顺序号,还尽量包括北京图书馆的索书号。

图 1

国家图书馆藏书——缴送本——统一编目——
——其他入藏——分散编目——国家书目
其他书目资料——联合书目及有关书目——

图 2

出版物类型	1987年 订刊本	1987年以后	备注
中文图书	22,000种	22,000种以上	图书不含 中学学校 以下教材 、低幼读 物
期 刊	3,000种	10,000种以上	
报 纸	600种	1,000种以上	
地 图	300种	300种以上	
非正式出版物	500种以上	1,000种以上	
少数民族文字图书	1,000种	1,500种以上	
外文图书	1,000种	1,200种以上	
博士论文	暂不列入	500种以上	
专 利	" " " "		
非书资料	" " " "		
总 计	28,800种	38,300种以上	